

中国 西北伊斯兰教

马 通 著

基本特征

宁夏人民出版社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基本特征

(修订本)

马 通 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基本特征/马通著. - 修订本.
- 银川:宁夏人民出版社,2000.3
ISBN 7-227-02106-8

I. 中… II. 马… III. 伊斯兰教-特征-中国
-西北地区 IV. B96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0)第 14770 号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基本特征(修订本) 马 通 著

责任编辑 王永亮
封面设计 胡国旺
责任印制 来学军
出版发行 宁夏人民出版社
地 址 银川市解放西街 47 号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宁夏精捷彩色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印 张 5.25
字 数 130 千
版 次 2000 年 5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4000 册
书 号 ISBN 7-227-02106-8/B·62
定 价 1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宗教既是人类社会的一种意识形态,也是一种文化。它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现今世界上约有 188 个国家和地区 2000 多个民族,近 60 亿人,有 48 亿人存在着宗教信仰问题。在我国 55 个少数民族中,也程度不同地存在着宗教信仰的问题,其中有些民族只信仰一种宗教,也有一些民族信仰几种宗教。大体上说,藏族、蒙古族、土族、羌族、裕固族、普米族等信仰藏传佛教,傣族、布朗族、德昂族、阿昌族等信仰小乘佛教,回族、维吾尔族、哈萨克族、东乡族、柯尔克孜族、撒拉族、塔吉克族、乌孜别克族、保安族、塔塔尔族等信仰伊斯兰教,达斡尔族、鄂伦春族、鄂温克族、赫哲族、锡伯族等信仰萨满教,俄罗斯族信仰东正教。另一方面,苗族、彝族、景颇族、佤族、拉祜族、哈尼族、怒族、独龙族、白族、傈僳族、壮族、土家族、布依族、蒙古族、朝鲜族中的部分人又有信奉基督教或天主教的,南方的许多少数民族如苗族、瑶族、侗族、水族、毛南族、黎族、高山族、佤族、基诺族等,大都以原始宗教作为本民族的主要宗教信仰。所以,我国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是多种多样的,内容也各具特点。但以信教人数和宗教所处的特殊历史地位以及对信教群众的影响而言,藏传佛教、伊斯兰教和原始宗教,是我国少数民族信仰的主要宗教。

佛教起源于公元前 6 世纪至 5 世纪的古代印度,西汉末、东汉初逐渐传入我国。魏晋以后为适应中国封建统治阶级的需要,佛教与老庄玄学思想相结合,在中国广泛传播。后来,为适应中国社会

和思想文化的特点,它又与儒家思想和道教进一步结合起来,建立了具有民族特点的各种宗派。在东南亚,特别在尼泊尔、缅甸、泰国、柬埔寨、老挝等国,佛教很有影响。藏传佛教,是佛教的一支,俗称喇嘛教,是公元 8 世纪由印度传入的密教、汉族地区传入的大乘佛教与西藏原始宗教“苯教”相结合的产物,元明以来在西藏、蒙古地区有很大发展。伊斯兰教产生于公元 7 世纪初的阿拉伯半岛,亚洲、非洲特别是西南亚、北非等地,都有其众多的信徒,近几十年来,在西欧、北美一带也有传播。伊斯兰教在唐初通过海上“香料之道”和陆上“丝绸之路”传入我国。元代由于中亚大批穆斯林东迁,伊斯兰教在中国得到了很大发展。应当指出的是,我国的藏传佛教和伊斯兰教虽然都具有世界性,但它们与同样具有世界性的基督教和天主教完全不同,它们与外国宗教组织没有任何组织联系,也不受任何宗教组织的领导,是完全由信教群众独立地自办宗教。

随着历史的发展,不仅佛教出现了大乘、小乘等许多派别,就是具有地方色彩的藏传佛教,也逐渐出现了二三十种教派和教派支系。其中主要有宁玛派(亦称红教)、萨迦派(又称花教)、噶举派(又称白教)和格鲁派(又称黄教)等。这是公元 10 世纪后西藏出现众多僧俗结合的封建地方割据势力在宗教中的反映。所以,藏传佛教派别之间的斗争是相当激烈的。直到公元 15 世纪初,格鲁派形成并成为统治宗教后,这种斗争才大大减少,但派系之间、寺院之间和上层僧侣之间的相互倾轧并没有停止过。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后,形成了 3 大派别(格底目、伊赫瓦尼、西道堂)和 4 大苏非学派及其所属 40 余个支系门宦。格底目是指明末清初产生新教派以来基本上保持着伊斯兰教传入时的制度的一个派别,也是中国伊斯兰教三大派别中人数最多的一个。它属于逊尼派,是由经商的阿拉伯人和波斯人传入我国的。伊赫瓦尼派产生的时间不长,是中国到麦加朝觐的“哈吉”从阿拉伯传进来的。

汉学派西道堂是中国伊斯兰教中有自己独特组织和特点的派别，它以中国伊斯兰教著名学者刘智等人“以儒诠经”的思想宣传伊斯兰教教义，是中国伊斯兰教中土生土长的派别之一。门宦是伊斯兰教苏非派于明末清初传入中国后，吸收、融合中国传统思想而形成的，但它们内部的支系繁多，矛盾也较复杂。

佛教的教派派别主要表现在宗教理论上的分歧，并不完全在于宗教仪式上的不同。而中国伊斯兰教的教派派别，主要表现在大同小异的宗教礼仪上。这些小异往往酿成纠纷，导致斗争，而斗争来自互相指责、彼此排斥、互不相容，特别是在历代昏官庸吏挑唆偏袒下，使指责、谩骂发展为械斗流血事件，给本民族内外的反动统治阶级和反动分子以挑拨离间之机。从历史上看，伊斯兰教徒在生活比较安定的时期，往往在伊斯兰教内部闹教派、门宦纠纷；在社会矛盾激化的历史关头，他们一方面敢于反抗封建统治者，发动起义，但又往往易于演变成民族之间的对抗和仇杀。

无论藏传佛教，还是伊斯兰教，都曾依附于封建统治者而得到发展，往往成为统治阶级控制和剥削劳动人民的重要思想工具。历史事实证明，藏传佛教在封建农奴主阶级和历代中央政权的支持下，修建了庞大的寺院，吸收了大量的僧侣，建立了严格的宗教制度，并拥有雄厚的寺院经济，上层僧侣成为封建农奴主阶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统治劳动人民，这些世俗封建主联合起来，建立了“政教合一”的地方政权。这种以上层僧侣为僧俗领袖的政权，把辖区内的人民从政治、经济、文化到思想，完全控制在自己的统治之下。上层僧侣的话，不仅是教典，而且是法典。

中国伊斯兰教由于历史的各种原因，虽与藏传佛教不同，但它同样有浓厚的封建性。门宦制度的出现，就说明伊斯兰教与中国传统封建文化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了。独特的门宦制度上有教主、道堂，下有清真寺。清真寺的教长由教主任命，教主与教长之间是

隶属关系,从而形成严密的组织。教主一呼百应,教众惟命是从。教主多以始传者的子孙世袭相传,他人不能问津。教主拥有的土地、庄园和商业资本,一般都是通过教徒的束脩赠送和商业经营等得来的,名为公有的教产,但使用权归教主、老人家或主事人,其他人不能支配。

不论是原始宗教,还是阶级社会的宗教,其哲学是宿命论,是对现实世界的不正确的反映,是虚妄的。它们的特征是寄一切希望于“上天”,而不赞同人们同自然力量和压迫自己的社会力量进行斗争。藏传佛教竭力宣扬宇宙大劫、一切无常、因果报应、轮回转世等,要求人们出家修行,才能摆脱人间的“苦海”,以致解放前许多社会劳动力出家,这不仅削弱了藏、蒙古等族的社会生产力,而且造成这些民族人口的大量减少。伊斯兰教的哲学思想是惟一论,与藏传佛教的多神崇拜完全相反。伊斯兰教主张“今后两世”并重,即:既要重视现实社会的生产活动,也要履行“天命五功”,求得真主的宽恕。所以,它不主张出家修行,要求教众在创造现实社会财富的同时敬主赞圣,干功积德,才能取得进入乐园的条件。但其在生产、生活中的消极因素同样是存在的。

藏传佛教主要是藏、蒙古、土、裕固等民族所信仰的宗教,伊斯兰教主要为回、维吾尔、东乡、撒拉、保安、哈萨克、塔吉克、塔塔尔、乌孜别克、柯尔克孜(前苏联称为吉尔吉斯)等民族所信仰,显然,都具有民族性。不论藏传佛教,还是伊斯兰教,都是以寺院为中心。在封建社会里,它不仅传教宏道,而且控制着民族的文化教育。宗教职业者是惟一的知识阶层,曾使各民族的教众长期处于惟一的宗教教育之下,因而使这些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教育长期处于停滞落后状态,使这些民族的生活方式带有深深的宗教烙印。还应当看到,我国的各少数民族基本上都是由氏族、部落或部落联盟发展而来,并伴随私有制、阶级和国家的出现而产生。他们

在形成民族的过程中或在形成民族后信仰了这个教或改信了那个教。民族的形成与宗教没有关系,然而惟独回族的形成很特殊,它是在伊斯兰教的联结下形成的。

在阶级社会里,剥削阶级看到宗教对人们的精神有抑制作用,于是把宗教看做是维护和保持自己统治的重要精神手段而加以利用,使被统治者成为惟命是从和俯首帖耳的奴隶。被压迫阶级由于经济上的贫困,政治上的无权,难以忍受的剥削,以及无能为力和悲观失望,于是就把宗教当做一种安慰而虔诚信仰,这说明阶级社会各种宗教的基础是社会压迫,是贫穷的存在。

在社会主义社会里,阶级和阶级压迫不存在了。宗教从剥削阶级用以统治人的精神手段中解脱出来了,但宗教还会长期存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科学观点论证了宗教产生的根源后得出:宗教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会永远存在的,它最后必然会消亡。但宗教的消亡并不是由人的主观意志决定的,而是有自己的客观规律。马克思曾说过:“只有当实际日常生活的关系,在人们面前表现为人与人之间和人与自然之间极明白而合理的关系的时候,现实世界的宗教反映才会消失。只有当社会生产过程即物质生产过程的形态,作为自由结合的人的产物,处于人的有意识、有计划的控制之下的时候,它才会把自己的神秘的纱幕揭掉。”^①

马克思主义者还认为,对待宗教,不能在它不具备消亡条件的时候人为地“消灭”它,更不能采取行政命令或其他强制办法加以禁止,而应当采取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对信教者与不信教者都给予尊重和保护。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六条明确规定:“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96~97页。

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宪法的这一规定,既符合党和国家的无产阶级性质,也符合我国的实际情况;既阐明了党和国家对待宗教信仰的基本政策,也反映了我国少数民族和广大劳动人民群众的愿望和利益。

建国 50 年来,我国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取得了巨大成就。旧中国遗留给我们的贫穷和愚昧状态已经根本改观,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经济走上了稳步发展的道路,教育和科学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我们应当努力发展少数民族教育、科学和文化,使各族人民群众在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进程中,逐步树立起科学的世界观。

少数民族宗教工作,是少数民族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对中国少数民族宗教的研究,特别对中国藏传佛教和伊斯兰教的研究,已引起国外学术界的重视。就以伊斯兰教来说,1989 年 4 月美国哈佛大学东亚研究中心召开了有关中国伊斯兰教的国际学术讨论会,有 11 个国家的 30 多位专家学者参加,旁听者每天也不下 100 人。同年 10 月,日本东京大学又召开了讨论中国城市穆斯林的国际学术会。在此前后,法国、美国、前苏联的一些专家和学者还曾专程到我国考察伊斯兰教情况。为了进一步推动对中国伊斯兰教的研究,交流研究成果,我把近些年研究所得,汇集成册,取名《中国西北伊斯兰教基本特征》,供学者、专家以及读者参考,不妥之处,请予以指正。

拙作是 1991 年在甘肃省民族研究所有关同志的热情关怀与支持下,才得以与读者见面的,这次蒙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修订本,在此,谨向他们致以衷心的感谢。

作 者

1999.11.10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的基本特征	(1)
第二章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派门宦与研究方法 ...	(14)
第三章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什叶派	(23)
第四章 中国回族与伊斯兰教	(37)
第五章 中国东乡族与伊斯兰教	(45)
第六章 中国西北哲赫忍耶“束赫达伊” 思想的起因	(60)
第七章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著名经师、学者 和社会活动家	(73)
第八章 中国伊斯兰教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116)
第九章 历史上的宗教制度改革	(129)
第十章 宗教研究与宗教工作	(141)
附 录 西北穆斯林学用阿拉伯 语、波斯语和汉语专用语	(150)
后 记	(157)

第一章 中国西北伊斯兰教的基本特征

唐以来,大食、波斯商人和使团的穆斯林,先后从东南和西北两条道路把伊斯兰教传入中国。东南沿着“香料之道”,西北沿着“丝绸之路”。伊斯兰教传入中国,至今已有 1300 余年的历史,有 10 个民族近 1700 万人(据 1982 年统计)信仰它。除回族散居全国各地,形成大分散、小集中的居住区外,其余 9 个民族都在西北,而且都有着相连成片的聚居区域。他们中的 6 个民族有自己固有的语言和文字;3 个民族虽有自己的语言,但没有文字,只有回族通用汉语、汉文。伊斯兰教传入中国西北后,经过长期与当地汉文化的接触、吸收与融合,形成了中国伊斯兰文化,它是中华民族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西北穆斯林是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一员。他们热爱祖国,热爱劳动,淳朴诚实,奋发图强,过去为中华民族的政治、经济和文化发展做出过重要贡献,现在又在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而充分发挥着自己的智慧和才能。

西北伊斯兰教有哪些特征呢?

(一)西北伊斯兰教是个外来宗教

对中国来说,伊斯兰教是外来宗教,对西北地区来说也不例外,因为它源于阿拉伯半岛。公元 7 世纪初,穆罕默德在阿拉伯半

岛创立了伊斯兰教。创立后不到一个世纪,伊斯兰教就向南、向东、向北发展,并在长期发展中形成为一个世界性的宗教。现在欧、亚、非三洲以及美洲都有它的信徒。据有关组织 1997 年在 160 多个国家中统计,人数达 11.4530 亿人。大约在穆罕默德传教 40 年(公元 610 年~651 年)后,伊斯兰教就向东传入了中国。传入中国的形式及其以后的发展是错综复杂的。

有些外国人把回族称为“东干”,说“东干是皈依了伊斯兰教的汉人”。^① 这种说法不符合史实。最早到中国来的穆斯林,是唐宋时期沿着“香料之道”来到东南沿海广州、扬州、泉州、明州、杭州以及京都长安、开封等地的大食、波斯等穆斯林商人和使节,根据史料估计,至少不下 20 万人。他们是侨民,居住在被指定的“蕃坊”区。如今东南沿海的穆斯林很少了,但这些地方留有许多史迹可做佐证,而穆斯林大量进入中国,则是成吉思汗及其子孙三次西征期间被签发东来的西亚、中亚各族穆斯林工匠、士兵、官吏、贵族、学者、商人等。据《世界征服者史》的作者志费尼的记述,被编入签军的穆斯林达 20 多万人;《史集》的作者拉施特则称超过百万人;我国史学家林干则谓超过 200 万人。他们定居中国后几经辗转,大都聚集到西北,并且吸收了其他民族的一些人,融合、发展而形成了一个信仰伊斯兰教的中国回回民族。这个民族由于明初禁止其说“胡语”,穿“胡服”,加之散居全国各地,生活在汉文化的包围之中,故明代以来汉语就成了他们的共同语言。他们通用的汉语言中,除有不少阿拉伯语、土耳其语外,还保留下不少波斯语(见附表)。现在全国回族穆斯林为 860 多万人(1990 年),西北五省(区)的回族穆斯林有 500 多万人,占全国回族总数的 60%。

^① 《马仲英逃亡记》,第 2 页,[瑞典]斯文·海定著,凌颂纯译,宁夏人民出版社,1987 年。

东乡族的族源有多种说法。据东乡族人自己说,他们是成吉思汗从中亚签发东来的信仰伊斯兰教的“撒尔塔”人,在蒙古人领导下镇守边塞,并与当地其他民族融合、发展,形成为东乡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定名为东乡族。在东乡族的语言中蒙古语的变音语较多,也有不少突厥语、阿拉伯语和波斯语的借词。据《世界征服者史》记载,凡签军一般编成十人、百人的分队,每队都派蒙古族将领率领,士兵大都是中亚人。^①这和东乡族传说他们的先祖先当年被编入签军的情况相似。那么“撒尔塔”是什么地方呢?据记载,“蒙古称两河(锡尔河、阿姆河——引者注)之间和花剌子模的居民为萨尔特(Sart)……”^②，“乌兹别克原名撒尔特(Sarts),土耳其语的原意是‘游牧人’。1917年12月苏维埃政府向回教各国的宣言还用这个名词”。^③这些史料说明撒尔特(Sart)在中亚,东乡族源于中亚穆斯林。现在我国共有东乡族37万多人,其中31万余人聚居在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州东乡族自治县及其他各县。

保安族是元代以来到青海同仁地区驻军垦牧的东乡族穆斯林同当地其他民族(土、藏、回等族)长期交往相融而逐渐形成的一个民族。他们的语言与东乡族、土族语言多有相通。同仁地区,古为西羌、吐谷浑、吐蕃等族的居地,也是西夏、辽、金、元的戍边屯垦重地。明万历年间为了加强边防,在同仁隆务寺地区设置保安营,所筑土城称保安堡,设都指挥管理同仁十二旅。当时的保安人主要聚居在隆务河畔的保安城(即今甘肃临夏梅坡村的保安族原籍)、

① 《世界征服者史》上册,第108页~111页,[伊朗]志费尼著,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0年。

② 《西域文化史》,第36页~37页,[日]羽田亨著,耿世民译,新疆人民出版社,1986年。

③ 《苏联民族之话》,第19页,[美国]莱芒脱(C. lamont)著,纪伯庸译,开明书店,1951年。

下庄(即今临夏甘河滩村保安族的原籍)和尕撒尔(即今临夏大墩村保安族的原籍)三个地方,时称“保安三庄”。大约在咸丰、同治年间,保安城内的地方官员采用“分而治之”的反动政策,挑拨土、藏、汉等族与保安人之间的关系,时常发生矛盾,保安人浇灌耕地的用水经常被截断,农业生产受到很大影响。地方昏官庸吏还利用隆务寺藏传佛教上层对信仰伊斯兰教的保安人的不满,唆使他们强迫保安人改信藏传佛教,并在生产活动和日常活动中经常刁难、袭击保安人,甚至被无故杀害。于是保安人离开同仁保安堡,辗转迁居临夏甘河滩、大墩、梅坡等地重建家园,仍称保安人。解放后,国务院定其族名为保安族。现在全国有 1.2 万人,其中绝大部分居住在临夏大河家“保安三庄”。1983 年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成立了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撒拉族是元代从中亚撒马尔罕地方经过长途跋涉,辗转迁徙到青海循化地区的穆斯林。他们的语言与维吾尔、乌孜别克族语言相近。现今居住在青海省循化撒拉族自治县的约有 6 万人,居住在甘肃临夏的仅有 6700 多人。

汉代居住在今伊犁河谷及伊塞克湖周围的乌孙和部分月氏人,是哈萨克族的先民。8 世纪时阿拉伯人入侵中亚后,哈萨克人就信仰了伊斯兰教。11 世纪伊斯兰教在这个民族中得到广泛传播。15 世纪后,哈萨克牧地扩展到巴尔喀什湖西北和以南的楚河、塔拉斯河流域广大草原,直到中亚的塔什干、安集延、撒马尔罕等地。18 世纪中叶,清政府平定了准噶尔,哈萨克大、中、小三玉兹上表归顺清廷。19 世纪由于沙皇俄国侵略中亚,蚕食我国领土,截断了哈萨克中、小玉兹乃至大玉兹西部和中国的联系。现在我国的哈萨克族仅有 111 万余人,主要居住在新疆北部。

居住在漠北的丁零,是维吾尔族最早的先民,后来回纥诸部融于其中,唐天宝三年受册封。9 世纪中叶,南迁到西域,进入安西

都护府辖地和于阗以西地方,后又融合了一部分天山以北、以西的突厥族,逐渐形成为维吾尔族。他们早在 10 世纪就开始信仰伊斯兰教。其主要聚居地在新疆,现有 720 余万人。

乌孜别克族,原住在中亚的撒马尔罕、布哈拉和塔什干一带,在 18 世纪中叶大量进入新疆前,就信仰伊斯兰教。现在我国新疆的乌孜别克族共有 1.4 万人。

柯尔克孜族(前苏联称为吉尔吉斯)、塔吉克和塔塔尔族,在中亚伊斯兰势力的影响下,公元 10 世纪时就先后信仰了伊斯兰教。我国新疆的柯尔克孜族有 14 万人,塔吉克族有 3.3 万人,塔塔尔族约有 5000 人,除塔塔尔族外,在他们的聚居地都已分别成立了自治县。

总的看来,这 10 个民族的历史长短不一,信仰伊斯兰教的时间先后也各不相同,但大多数民族在进入中国前或形成为中国的一个民族之前就已信仰了伊斯兰教。所以,西北穆斯林的先民中有相当一部分是中亚、西亚的穆斯林。伊斯兰教对这些民族的影响,以回族为例,在形成回回民族过程中它起了纽带作用。在其他 9 个民族的发展过程中,它又起了内聚力的作用。

(二)中国伊斯兰教是个封闭型的宗教

伊斯兰教创立后发展很快,但它初期并不强迫别人改变其信仰。穆罕默德就尊重犹太教和基督教,他们的教徒可以有自己的信仰,但是后来要缴一种税,这种税名叫“吉兹亚”。按伊斯兰法律,非穆斯林一经改遵伊斯兰教,便不再纳“吉兹亚”税。但倭马亚朝(公元 661 年~750 年)各代哈里发却要求新改遵者与非穆斯林一样缴“吉兹亚”税。这种改变是引起 747 年霍拉桑地区艾卜·穆斯林动乱的原因之一。到阿拔斯王朝(公元 750 年~1258 年)时期情况发

生了变化,权力从少数阿拉伯征服者手中转到非阿拉伯人手中,于是大规模而带有强制性地改变宗教信仰变得普遍起来了。中国伊斯兰教的形成不是阿拉伯人扩张的结果,而是在一个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发展起来的。在传教方面,伊斯兰教与基督教、天主教相比是保守的,它不向非穆斯林主动宣传教义,吸收教徒。各个清真寺的伊玛目和阿訇等,是专为本坊穆斯林过宗教生活和儿童学习经文而设立的。这种情况从唐、宋到现在,一直没有改变。早期广州怀圣寺的宛嘎斯,泉州清静寺的三贤四贤,杭州凤凰寺和扬州仙鹤寺的伊玛目等,都是专为侨居中国的穆斯林“番客”过宗教生活聘来的,并不是专程来中国向非穆斯林传教的。就是中国穆斯林口传中的40个外国“筛海”,也不是专向非穆斯林传教而来中国的,而是云游到中国的苏非派或什叶派的隐修之士。由于伊斯兰教不向非穆斯林宣讲教义,使很多非穆斯林对伊斯兰教不了解,这就成为历代反动统治者编造谎言、挑拨离间、制造并扩大民族矛盾、破坏民族团结的一个可乘之机。如1932年国民党统治下的上海《南华文艺》^①和

① 《南华文艺》是国民党政府铁道部次长曾仲鸣主编,婴婴书屋发行的半月刊。1932年9月出版的一卷十四期上刊登了姜子匡撰写的《回教徒怎么不吃猪底肉》一文,文章用了大量侮辱穆斯林的语言,胡说什么“相传有一猪精名猪八戒,在高老庄上一回人家招了亲,不久就产了一个猪八戒——回回。”“……因此,小猪八戒对于牛魔王和羊角大仙恨之入骨,立誓要杀尽天下牛羊,以雪家仇,所以直到现在回教不吃猪肉,还是杀牛杀羊,杀牛的时候应诵两句经语:‘不该,不该,真不该,你不该弄死我奶奶。’并且在门前还得挂招牌,招牌上画着猪八戒的妈所绘的茶壶茶碗,一面还在找寻猪八戒——回教徒的祖先,一面纪念惨死的小猪八戒的妈——回教徒的祖妣。”这篇侮辱穆斯林的文章,激起了上海以至全国穆斯林的公愤。

北新书局^①制造的侮教案,就是这样一起反动的诬蔑和中伤穆斯林的恶劣事件。90年代发生的“性风俗”、“脑筋急转弯”等侮教案也是对穆斯林的侮辱事件。为首者受到政府处理。

(三)西北伊斯兰教是一个教派 门宦比较多的宗教

穆罕默德逝世30年后,伊斯兰教就分裂为逊尼派、什叶派和哈瓦利吉派,公元8世纪又出现了神秘主义,大约10世纪左右,在巴格达又出现了神秘主义的苏非派教团。此后,伊斯兰教中的派别林立,成为世界三大宗教中派别最多的一个。它对世界穆斯林产生了极为深刻的影响。

在中国西北,伊斯兰教同样是一个派别较多的宗教,大体上说有3大派别、4大苏非教团及其40多个支系门宦。格底目是最早传入中国的一个派别,历史最为悠久。它以四大哈里发时的教义为遵行的准绳,后来又以大伊玛目哈乃斐的教义为蓝本。伊赫瓦尼比较年轻,是中国朝觐的穆斯林从阿拉伯引入的。从教义的渊源说,它是罕伯里的拥护者,自己承认是大伊玛目的信徒。汉学派与伊赫瓦尼的历史差不多,它源于中国伊斯兰教学者刘介廉,是一

① 北新书局是以国民党行政院秘书长褚民谊为董事长的。1932年10月,他出版了署名林兰(即朱扬善)的《小猪八戒》,封面上绘一站立的小猪,前蹄拎着一把穆斯林礼拜前净身用的“清真汤瓶壶”,书中有“以猪八戒为回教徒之祖”等侮辱内容。当上海市穆斯林对《南华文艺》事件正进行交涉时,又发现北新书局出版的《小猪八戒》一书中,公然对各族穆斯林进行极为卑鄙的侮辱,激起了更大的斗争浪潮。这次斗争持续半年之久。在全国各地穆斯林的声援下,国民党政府不得不作出让步,封闭了北新书局,停刊了《南华文艺》。通过这次斗争,一方面显示了全国穆斯林的力量,另一方面使广大穆斯林进一步认清了国民党反动派的本质。